

采购管理	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	0.5	0.5	2023年,我局无招投标的项目采购工作,未涉及采购意向公开。	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、及时性情况。	采购意向100%公开的得满分,否则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采购意向公开时限	1.5	1.5	2023年,我局无招投标的项目采购工作,未涉及采购意向公开。	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、及时性情况。	采购意向公开时限,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。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,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,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,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、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(涉密信息除外)后,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。符合规定的,得满分,否则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采购内控制度建设	1	1	2023年,我局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,并落实开展工作。	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。	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,得1分,否则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采购活动合规性	2	2	2023年,我局政府采购无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。	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。	采购投诉处理,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,发现1例扣1分,扣完为止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	3	3	2023年,我局在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合同均在按期完成签订,采购合同签订具有时效性。	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。	合同备案公开,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“广东省政府采购网”备案公开,符合规定的得满分,否则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合同备案时效性	1	1	2023年,我局在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合同均为自动备案,合同备案具有时效性。	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。	合同备案公开,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“广东省政府采购网”备案公开,符合规定的得满分,否则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采购政策效能	1	1	2023年,我局落实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工作,其中,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70.8766万元,占 100%。	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。	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。数值=(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/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)×100%。评分=数值×分值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资产管理	资产配置合规性	2	2	我局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配置要求落实资产配置工作。	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。	符合标准的,得2分,发现一项(类)不符的,扣1分,扣完为止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	1	1	2023年,我局报废固定资产,非税收入已及时上缴;银行利息收入每季度及时上缴。	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。	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(高校可留的资金除外)。存在长期(超过3个月)未上缴的,每1笔扣0.5分,扣完为止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资产盘点情况	1	1	我局及时开展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工作,并及时将情况报区结算中心备案。	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。	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,并完成结果处理的,得1分。未进行盘点的,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数据质量	2	2	我局及时开展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工作,并及时将情况报区结算中心备案。	反映部门(单位)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。	部门(单位)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、准确,核对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、真实的说明,且资产账与财务账、资产实体相符的,得2分;否则酌情扣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资产管理合规性	2	2	2023年,按程序采购固定资产,并在资产系统登记录入资产卡片,日常配备专人定期清点固定资产,实现资产管理合规有序。	反映部门(单位)资产管理是否合规。	1.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规程;如无,扣0.5分。 2. 在各类巡视、审计、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,每发现1次扣0.5分,扣完为止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请如实提供,如抽查发现不按照实际提供的部门,该二级指标不得分。
运行成本	固定资产利用率	2	2	2023年,我局落实过紧日子思想,除部门资产按程序报废外,其余固定资产均为在用。	部门(单位)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,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(单位)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。	1. 比率≥90%,得2分; 2. 90%>比率≥75%,得1.5分; 3. 75%>比率≥60%,得1分; 4. 比率<60%,得0分。 固定资产利用率为(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/所有固定资产总额)×100%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公用经费控制率	2	2	2023年,我局预算安排公用经费32.09万元,决算数为32.09万元,公用经费控制率=0,符合要求。	部门(单位)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,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(单位)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。	公用经费控制率=(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-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)/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×100%。控制率≤0,得满分;控制率>0时,每增加5%(含)扣减0.5分,减至0分为止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	“三公”经费控制情况	2	2	2023年,我局严格按照“三公”经费控制要求,落实过“紧日子”思想,全年预算数47314元,决算数34,205.63元,符合要求。	反映部门(单位)对“三公”经费的控制效果。	“三公”经费实际支出数≤预算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数,符合要求的得满分,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。	部门自行统计,提供佐证材料。	
合计		100	97.84					